

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听证公告

为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全面推行公开听证工作的要求，根据《人民检察院审查案件听证工作规定》的有关规定，本院决定对以下案件举行公开听证会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案件名称

许某某、屈某某故意伤害案，李某某危险驾驶案，刘某某危险驾驶案，黄某某危险驾驶案，王某某危险驾驶案，陈某某危险驾驶案，吕某某危险驾驶案

二、召开时间

2026年6月11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:00

三、召开地点

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检察院一楼公开听证室

四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参加听证会的人员应当遵守会场纪律和听证会规则，服从听证主持人的安排。未经听证机构同意，不得录音录像。

（二）参加听证会的人员进入会场前请出示身份证件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甘想婷 联系电话：0752-3823567

联系地址：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白云二路204号（惠阳区人民检察院）

特此公告

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检察院

2026年6月5日

